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 2022-075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小滨先生主持,应到 8 人,实到 8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回避本议案的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7)。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项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2-078)。

特此公告。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 2022-076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回避本议案的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7)。

特此公告。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 2022-077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依法履行职责提供保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在 2023 年-2025 年期间为公司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被保险人")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责任保险方案

(一)投保人: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

(三)责任限额:不超过 6,000 万人民币/年(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用:不超过 45 万元人民币/年(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3 年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并转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购买董责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等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在上述权限内董责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上述事项回避表决,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购买董责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依法履行职责。审议议案时,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购买董责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依法履行职责。审议议案时,全体监事已回避表决,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515 证券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2022-078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2 月 28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2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15	海南机场	2022/12/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12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5:00—17:00(节假日除外)。

接待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46 层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信函登记

采用信函登记方式的拟与会股东请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 17:00 之前(以邮戳为准)将登记文件邮寄到以下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46 层;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70203,电话:0898-69960275。

2、登记文件

(1)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和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六、其他事项

无

特此公告。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61 证券简称:和林微纳 公告编号:2022-065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高新区峨眉山路 80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5,295,4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5,295,4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9.2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9.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骆兴顺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赵川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13、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防范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1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累计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5,263,381	99.91	32,100	0.09	0	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2、3、4 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2、3、4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611,728	98.79	32,100	1.21	0	0.00
3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611,728	98.79	32,100	1.21	0	0.00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611,728	98.79	32,100	1.21	0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聂梦龙、刘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88661 证券简称:和林微纳 公告编号:2022-066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11 月 25 日,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2 年 5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 2022 年 12 月 5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共有 1 名核查对象存在公司股票交易记录,其余核查对象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经公司核查,1 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的股票交易是基于个人对市场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投资行为,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与内幕信息无关,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和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2-086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李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4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7%;高级管理人员文炯敦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1%;监事、核心技术人员赵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6,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6%。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因个人资金需求,上述减持主体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李明拟减持不超过 1,8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02%。

文炯敦拟减持不超过 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03%。

赵贺拟减持不超过 6,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0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明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869 股;文炯敦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800 股;赵贺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650 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476	0.007%	其他方式取得:7,476 股
文炯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200	0.011%	其他方式取得:11,200 股
赵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6,600	0.026%	IPO 前取得:19,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7,6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明	1,869	0.002%	2022/12/9 ~ 2022/12/9	集中竞价交易	56-56	104,664	已完成	5,607	0.005%
文炯敦	2,800	0.003%	2022/12/9 ~ 2022/12/9	集中竞价交易	54.68-54.68	153,104	已完成	8,400	0.008%
赵贺	6,650	0.006%	2022/12/9 ~ 2022/12/12	集中竞价交易	54.34-56.89	376,661	已完成	19,950	0.019%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2-087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艳丽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72,5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5%;高级管理人员曲志恒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9%。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因个人资金需求,上述减持主体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王艳丽拟减持不超过 168,1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164%。曲志恒拟减持不超过 7,3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0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艳丽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28,800 股;曲志恒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5,600 股,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已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艳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72,560	0.655%	IPO 前取得:464,4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208,160 股
曲志恒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9,400	0.029%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5,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24,4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王艳丽	672,560	0.655%	母女关系
	李淇珍	280,000	0.273%	
	合计	952,560	0.928%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艳丽	128,800	0.125%	2022/12/9 ~ 2022/12/12	集中竞价交易	54.13 - 56.8	7,166,621.56	543,760	0.53%
曲志恒	5,600	0.005%	2022/12/9 ~ 2022/12/9	集中竞价交易	55.3 - 55.3	309,680	23,800	0.023%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系因个人资金需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 施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 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上述股东的减持 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2-076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2,813,30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6.400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长张海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世贵先生	272,813,308	100.0000	是
1.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归东先生	272,813,308	100.0000	是
1.03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强先生	272,813,308	100.0000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世贵先生	2,523,299	100.0000				
1.02	独立董事候选人:归东先生	2,523,299	100.0000				
1.03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强先生	2,523,299	10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 1 为累积投票议案,已逐一对各子议案进行表决。

3、全部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4、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冠、何敏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西建工 公告编号:2022-085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11 月,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标多项重大项目。现将中标金额 5 亿元以上项目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人	中标金额(亿元)	项目地点
1	枣园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DK14 地块)	陕西建工第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00	陕西省西安市
2	新华发电奥依塔克 120 万千瓦新能源市场化并网项目	陕西建工新能源有限公司	14.9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
3	温州三江商务区 B09 地块 I 标段施工总承包工程	陕西建工第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34	浙江省温州市
4	高科云天项目二期建安工程施工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7	陕西省西安市
5	隆源城建安工程二标段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31	陕西省西安市

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统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西建工 公告编号:2022-084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陕西建工第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 18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对外担保金额:2022 年 11 月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48.6505 亿元
- 对外担保累计余额: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138.0394 亿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本次担保概述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的正常经营资金需求,2022 年 11 月,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为 18 家子公司提供 48.6505 亿元担保。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